（上接 D66 版）

本次重组后，上市公司生产、经营及办公、生活用水电、热力由平煤集团提供。根据平煤集团向本公司出具的《相关关联交易安排的承诺函》，平煤集团向上市公司提供水电、热力按上市公司实际使用数和本地政府确定价格计算水电、热力费用，由平煤集团代收代付。

预计 2007 年上市公司支付平煤集团水费：4，076，693.65 元；电费：44，135，864.31 元；热力费：12，467，705.64 元。

6、物业服务

此次重组后本公司办公、生活所需保洁、绿化、安防等物业管理服务由平煤集团提供。根据平煤集团向本公司出具的《相关关联交易安排的承诺函》，平煤集团为本公司提供的物业管理服务，本公司按照市场价格或者政府定价进行定价，如果没有市场价格和国家定价的，按照实际发生成本加合理利润的方式由双方协商定价。

预计 2007 年上市公司支付平煤集团综合服务费：3，000，000.00 元。

上述关联交易在平煤集团整体上市前，在一定期限内会持续存在，数额较大的主要是上市公司代销平煤集团煤炭的代销费和平煤集团租赁上市公司租赁站部分设备的租赁费。上市公司租赁平煤集团的土地使用权在 5 年免交租赁费，所起在短期内对上市公司经营业绩没有影响。上市公司向平煤集团支付的老公营子矿的合作收益，在该矿投产满一年并且采矿权转让给上市公司后，则该关联交易即可消除。

按照平煤集团向本公司出具的承诺，在元宝山露天矿、白音华矿达到上市条件后并且市场时机合适，平煤集团将以合理方式将其装入上市，尽快推动平煤集团整体上市。平煤集团整体上市后，上市公司和平煤集团之间的在产品代销、设备租赁以及土地使用权租赁方面的关联交易会得到彻底解决。

6、相关承诺与安排

为规范重组后本公司与平煤集团之间的关联交易，确保关联交易的公平、公允，平煤集团承诺在根据实际经营需要，在本公司重组获得批准后同本公司签署系列规范关联交易协议，在此之前平煤集团就未来关联交易协议中的核心作价原则进行如下承诺：

重组后平煤集团与上市公司关联交易的定价原则应参考如下标准：（1）国家定价；（2）若无国家定价，则适用地方定价；（3）如没有国家定价，也没有地方定价，则为可比的当地市场定价；（4）若无可比的当地市场定价，则协商价格，协商价格应按合理成本费用乘以合理的利润率计算并且协商价格不得高于平煤集团与任何第三方进行交易的价格。

六、律师和独立财务顾问对重组后关联交易的意见

（一）律师意见

本次资产置换暨定向发行的法律顾问北京中同律师事务所认为，平煤集团对规范并逐步减少关联交易进行了全面安排与承诺，该等安排与承诺切实可行，有利于保护草原兴发及其股东的合法利益。

（二）独立财务顾问意见

本次资产置换暨定向发行的独立财务顾问国都证券认为，根据平煤集团出具的相关承诺文件，平煤集团与上市公司之间存在的关联交易将通过相关协议安排将得到有效规范。

第九节 公司治理结构

一、本次资产置换暨定向发行完成后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基本情况

（一）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基本架构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中国证监会规定以及《公司章程》，本公司在本次资产置换暨定向发行前已建立健全了相关法人治理结构的基本架构，包括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秘书、总经理，制定了与之相关的议事规则或工作细则，并予以执行。本次资产置换暨定向发行完成后，本公司将继续保持《公司章程》规定的上述法人治理结构的有效运作，继续执行相关的议事规则或工作细则，并对《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或工作细则加以修订，以保证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运作更加符合本次资产置换暨定向发行完成后公司的实际情况。

（二）资产置换暨定向发行完成后本公司的管理层人事安排

本次资产置换暨定向发行及股权转让完成后，本公司将根据主营业务转变的情况，相应调整董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增加具有多年煤炭行业工作背景或具有丰富企业经营管理经验的人士作为董事候选人，公司的中高级管理人员也拟聘请具有多年煤炭行业工作经验的人士担任。在新的管理层到位之前，本公司现有管理层将严格履行自身职责，确保公司生产经营等各项工作持续稳定开展，并全力配合新管理层的接收工作，积极争取交接工作能够顺利完成。

（三）资产置换暨定向发行完成后本公司的组织机构设置

本次资产置换暨定向发行完成后，本公司拟设立的组织机构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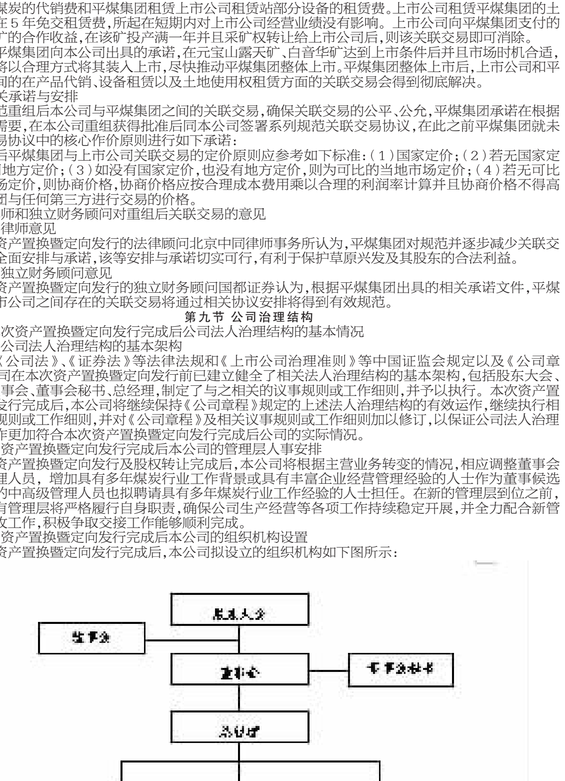

（二）各机构职能

1、股东大会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决定公司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选举和更换董事，决定有关董事的报酬事项；选举和更换由股东代表出任的监事，决定有关监事的报酬事项；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审议批准监事会的报告；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和清算等事项作出决议；修改公司章程；对公司聘用、解聘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审议代表公司发行在外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的提案；审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应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2、董事会

公司设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负责召集股东大会，并向大会报告工作；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拟订公司重大收购、回购本公司股票或者合并、分立和解散方案；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的风险投资、资产抵押及其他担保事项；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聘任或者解聘公司经理、董事会秘书；根据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制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制订公司章程的修改方案；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向股东大会提请聘请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法律、法规或公司章程规定，以及股东大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3、监事会

监事会行使下列职权：检查公司的财务；对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法规或者章程的行为进行监督；当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其予以纠正，必要时向股东大会或国家有关主管机关报告；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列席董事会会议；公司章程规定或股东大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4、董事会秘书

董事会设董事会秘书。董事会秘书是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对董事会负责。

董事会秘书的主要职责是：准备和递交国家有关部门要求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出具的报告和文件；筹备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并负责会议的记录和会议文件、记录的保管；负责信息披露事务，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及时、准确、合法、真实和完整；保证有权得到公司有关记录和文件的人及时得到有关文件和记录；公司章程和公司股票上市的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所规定的其他职责。

5、总经理

总经理对董事会负责，行使下列职权：主持公司的经营管理工作，并向董事会报告工作；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公司年度计划和投资方案；拟订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拟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制订公司的具体规章；提请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经理、财务负责人；聘任或者解聘应由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管理人员；拟定公司职工的工资、福利、奖惩，决定公司职工的聘用和解聘；公司章程或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二、资产置换暨定向发行后本公司拟采取的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的措施

本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先后制订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管理制度。从总体来看，本公司的运作和管理基本符合中国证监会和国家经贸委联合发布的《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要求。本次资产置换暨定向发行完成后，本公司将依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继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拟采取的措施主要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一）股东与股东大会

本次资产置换暨定向发行完成后，本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履行股东大会职能，确保所有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享有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平等权利，在合法、有效的前提下，通过各种方式和途径，包括充分运用现代信息技术手段，扩大股东参与股东大会的比例，切实保障股东的知情权和参与权。在董事选举中，本公司将积极推行累积投票制度。

本公司将制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严格规范本公司与关联人之间的关联交易行为，切实维护中小股东的利益。

（二）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

本次资产置换暨定向发行完成后，本公司将积极督促控股股东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切实履行对本公司及其他股东的诚信义务，不直接或间接干预本公司的决策和生产经营活动，不利用其控股地位谋取额外的利益，以维护广大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董事与董事会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在规范公司运作、维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提高公司决策的科学性等方面的积极作用。独立董事的选聘、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建立和执行将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监事与监事会

本次资产置换暨定向发行完成后，本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为监事正常履行职责提供必要的协助，保障监事会对公司财务以及公司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的权利，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五）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1、绩效评价

本次资产置换暨定向发行完成后，本公司将积极着手建立公正、透明的董事、监事和经理人员的绩效评价标准与程序，董事和经理人员的绩效评价由董事会或其下设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组织。独立董事、监事的评价将采取自我评价与相互评价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2、经理人员的聘任

本公司将根据发展需要，通过对候选人“德、能、勤、绩”四方面的综合考核，本着“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由董事会决定公司经理人员聘任。

3、经理人员的激励与约束机制

为促进本公司经营管理层切实履行忠实、诚信义务，防止因信息不对称而导致的内部人控制问题，资产置换暨定向发行完成后本公司将对经理人员采用以下激励约束措施：

（1）本公司将在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许可并经有关部门许可的情况下，结合年薪制、分配奖励等激励制度，有计划地在公司经理人员和骨干员工中推行认股权计划，建立经理人员的薪酬与公司绩效和个人业绩相联系的激励机制，以吸引人才，保持经理人员的稳定。

（2）本公司已通过《公司章程》、《财务管理制度》、《人事管理制度》以及有关内部控制制度对经理人员的权限、职责、义务和履职行为等作了较明确的约束性规定，下一步本公司将制订《高级管理人员行为准则》，进一步规范、约束经理人员行为。

（六）利益相关者

本公司将尊重银行及其他债权人、职工、消费者、供应商、社区等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坚持可持续发展战略，关注所在社区的福利、环境保护、公益事业等问题，重视公司的社会责任。

（七）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本公司已制订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指定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接待股东来访和咨询，确保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信息。除按照强制性规定披露信息外，本公司保证主动、及时地披露所有可能对股东和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决策产生实质性影响的信息，并保证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三、平煤集团对本公司的“五分开”承诺

根据平煤集团出具的承诺函，平煤集团在本次资产置换暨定向发行完成后，将保证与本公司做到人员独立、资产独立完整、业务独立、财务独立、机构独立。具体承诺如下：

（一）保证上市公司资产独立完整

平煤集团拟置换进上市公司的资产独立完整，将与上市公司相互协助尽快完成资产交割、产权变更手续。上市公司资产将与平煤集团资产严格分开，完全独立经营。保证平煤集团不发生占用资金、资产等不规范情形。

（二）保证上市公司的人员独立

1、保证上市公司建立并拥有独立完整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体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上市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不在平煤集团担任经营性职务；

2、平煤集团向上市公司推荐董事、监事、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人选均通过合法程序进行，不干预上市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行使职权作出人事任免决定。

（三）保证上市公司财务独立

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建立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独立在银行开户，依法独立纳税，保证上市公司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不干预上市公司的资金使用。

（四）保证上市公司机构独立

保证上市公司依法建立和完善法人治理结构，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与平煤集团的机构完全分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总经理等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

（五）保证上市公司业务独立

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上市公司具有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平煤集团除依法行使股东权利外，不会对草原兴发的正常经营活动进行干预。

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

一、草原兴发简要会计报表

本公司截至 2006 年 6 月 30 日的资产负债表、2006 年 1–6 月份损益表、2006 年 1–6 月份现金流量表，已经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计，该所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以下数据摘自于大信审字（2006）第 0635 号《审计报告》。

（一）本公司截至 2006 年 6 月 30 日资产负债表

项　　目	2006年6月30日		2005年12月31日	
	合　并	母公司	合　并	母公司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671，750.48	7，574，886.02	179，392，315.55	164，216，320.65
短期投资				
应收票据				
应收股利				
应收利息				
应收账款	144，079，466.89	124，840，425.22	136，946，745.30	38，661，986.68
其他应收款	727，312，726.42	744，304，879.23	671，773，474.18	553，348，801.54
预付账款	31，313，600.28	13，777，874.97	42，556，794.84	23，287，797.91
应收补贴款				
存　货	180，694，932.55	139，580，111.25	300，867，615.05	214，061，027.14
待摊费用	2，323，003.55	1，744，737.98	4，794，278.67	4，255，589.07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100，395，480.17	1，031，822，914.67	1，336，331，223.59	997，831，522.99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119，841，321.57	447，430，920.86	43，037，243.08	491，931，909.06
长期债权投资				
长期投资合计	119，841，321.57	447，430，920.86	43，037，243.08	491，931，909.06
其中：合并价差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原价	1，110，308，535.23	844，439，606.58	1，218，045，701.66	839，705，827.08
减：累计折旧	335，972，713.16	274，600，572.23	379，935，057.13	254，694，758.46
固定资产净值	774，335，822.07	569，839，034.35	838，110，644.53	585，011，068.62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8，209，924.73	8，209，924.73	7，447，089.93	7，447，089.93
固定资产净额	766，125，897.34	561，629，109.62	830，663，554.60	577，563，978.69
工程物资				
在建工程	29，797，720.11	854，081.52	47，539，960.44	5，575，106.15
固定资产清理				
固定资产合计	795，923，617.45	562，483，191.14	878，203，515.04	583，139，084.84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				
无形资产	295，397，826.73	216，855，247.26	313，153，154.23	220，456，090.82
长期待摊费用	5，112，934.42	3，242，774.42	6，098，485.71	3，232，157.99
其他长期资产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合计	300，510，761.15	220，098，021.68	319，251，639.94	223，688，248.81
递延税项：				
递延税款借项				
资产总计	2，316，671，180.34	2，261，835，048.35	2，576，823，621.65	2，296，590，765.70

项　　目	2006年6月30日		2005年12月31日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418，250，000.00	1，277，850，000.00	1，555，050，000.00	1，383，850，000.00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98，803，681.80	238，739，593.79	210，113，982.01	203，890，313.61
预收账款	41，366，650.40	31，009，211.31	49，279，693.79	29，946，408.39
应付工资	15，653，190.59	13，887，811.55	15，176，691.83	12，743，691.34
应付福利费	18，476，732.65	15，142，975.37	19，506，191.35	14，131，180.98
应付股利				
应交税金	8，694，245.47	11，298，414.15	–4，953，452.38	7，139，569.43
其他应交款	504，170.13	456，642.61	503，506.73	456，554.16
其他应付款	291，069，147.74	418，215，019.37	172，449，166.39	192，579，008.24
预提费用	26，205，711.14	23，134，614.50	4，895，707.10	4，010，704.84
预计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53，000，000.00	53，000，000.00	53，000，000.00	53，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072，023，529.92	2，082，734，282.65	2，075，021，486.82	1，901，747，430.99
长期负债：				
长期借款	273，000，000.00	248，000，000.00	273，000，000.00	248，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91，488.09	91，488.09
专项应付款	3，961，700.00	741，700.00	2，620，000.00	200，000.00
其他长期负债				
长期负债合计	276，961，700.00	248，741，700.00	275，711，488.09	248，291，488.09
递延税项：				
递延税款贷项				
负债合计	2，348，985，229.92	2，331，475，982.65	2，350，732，974.91	2，150，038，919.08
少数股东权益	11，811，609.03		65，432，803.72	
股东权益：				
股　本	614，306，324.00	614，306，324.00	409，117，687.00	409，117，687.00
减：已归还投资				
股本净额	614，306，324.00	614，306，324.00	409，117，687.00	409，117，687.00
资本公积	888，341，571.34	888，341，571.34	1，092，933，630.35	1，092，934，288.34
盈余公积	2，634，701.67	2，634，701.67	2，634，701.67	2，634，701.67
其中：法定公益金				
未确认投资损失	–1，651，173.08		–906，937.67	
未分配利润	–1，547，757，082.54	–1，574，923，531.31	–1，343，121，238.33	–1，358，134，830.39
其中：拟分配的现金股利				
股东权益合计	–44，125，658.61	–69，640，934.30	160，657，843.02	146，551，846.62
负债股东权益总计	2，316，671，180.34	2，261，835，048.35	2，576，823，621.65	2，296，590，765.70

（二）本公司 2006 年 1–6 月份损益表

项　目	2006年1–6月		2005年1–6月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主营业务收入	256，374，405.50	208，745，981.47	793，981，062.99	669，497，912.32
减：主营业务成本	257，052，766.10	209，090，022.96	812，167，217.33	685，981，980.31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711，564.56	614，573.06	826，239.80	712，047.71
二、主营业务利润	–1，389，925.16	–958，614.55	–19，012，394.14	–17，196，115.70
加：其他业务利润	–5，136，941.46	–5，879，935.39	1，189，229.54	185，449.12
减：营业费用	51，355，804.53	46，748，710.88	99，602，294.92	92，676，007.65
管理费用	68，261，450.56	61，992，075.76	48，993，251.51	52，550，325.98
财务费用	52，813，793.10	49，594，384.90	42，186，790.45	38，821，254.29
三、营业利润	–178，957，914.81	–165，173，721.48	–208，605，501.48	–201，058，254.50
加：投资收益	–20，933，820.78	–45，096，908.20		–19，932，414.74
补贴收入			2，058，694.99	84，458.94
营业外收入	4，193，102.64	4，182，949.38	282，231.26	269，388.72
减：营业外支出	11，248，555.32	10，701，020.62	1，525，745.46	1，140，842.63
四、利润总额	–206，947，188.27	–216，788，700.92	–207，790，320.69	–221，777，664.21
减：所得税	27，624.09		61，607.85	10，921.53
少数股东损益	–1，594，732.74		–619，795.08	
加：未确认的投资损失	744，235.41			
五、净利润	–204，635，844.21	–216，788，700.92	–207，232，133.46	–221，788，585.74

（三）本公司 2006 年 1–6 月份现金流量表

项　　目	合并	母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87，440，843.06	179，289，034.93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07，458.59	2，376，014.09
现金流入小计	289，848，301.65	181，665，049.0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4，411，692.60	102，107，493.0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8，829，533.30	23，992，595.29
支付的各项税费	8，605，289.21	7，728，720.1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5，623，404.05	64，424，665.79
现金流出小计	297，469，919.16	198，253，474.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21，617.51	–16，588，425.2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9，481，091.20	9，416，854.36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入小计	9，481，091.20	9，416，854.3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22，327，806.97	11，649，553.00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出小计	22，327，806.97	11，649，553.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846，715.77	–2，232，698.6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355，400，000.00	355，4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入小计	355，400，000.00	355，4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461，400，000.00	461，4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4，735，703.35	31，820，310.7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出小计	496，135，703.35	493，220，310.7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735，703.35	–137，820，310.7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五、合并范围变化对现金的影响	–3，516，528.44	
六、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4，720，565.07	–156，641，434.63

（四）大信审计意见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计意见如下：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内蒙古草原兴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2006 年 6 月 30 日的资产负债表及合并资产负债表、2006 年 1–6 月的利润表及合并利润表、2006 年 1–6 月的利润分配表及合并利润分配表、2006 年 1–6 月的现金流量表及合并现金流量表。这些会计报表的编制是贵公司管理当局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这些会计报表发表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合理确信会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审计工作包括在抽查的基础上检查支持会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证据，评价管理当局在编制会计报表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作出的重大会计估计，以及评价会计报表的整体反映。我们相信，我们的审计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上述会计报表符合国家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06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06 年 1–6 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

此外，我们提醒会计报表使用人关注：贵公司本期会计报表仍以持续经营假设编制，如会计报表附注“九、持续经营 1”所述，贵公司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经营性亏损达 154，775.71 万元，所有者权益为 –4，412.57 万元，流动负债超过流动资产 97，162.80 万元，大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长期占用公司大额资金。此外，贵公司以部分固定资产和土地使用权向银行抵押借款 54，325 万元。由于贵公司巨额亏损及无法获得正常经营所需资金，生产经营受到严重影响，可能在正常的生产经营过程中无法变现资产、清偿债务。虽然贵公司已在会计报表附注“九、持续经营 2”中披露了拟采取的改善持续经营能力的措施，但其持续经营能力仍存在不确定性。本段内容并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二、拟置出资产模拟会计报表

根据债务重组安排，本次重组中公司控股子公司赤峰草原兴发饲料有限责任公司银行债务 4，600 万元的 60％和控股子公司青海草原兴发清真食品有限公司银行债务 10，000 万元的 60％转移至本公司，同时本公司相应调增对上述两子公司其他应收款 8，760 万元。含上述转移至本公司的银行债务，本次重组中拟保留在本公司银行债务为 109，080.00 万元。拟置出资产包括截至 2006 年 6 月 30 日全部帐面资产和调增的对子公司其他应收款，拟置出的负债范围为除保留在本公司的银行负债 109，080.00 万元之外的其他银行债务和全部经营性债务。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对本公司截至 2006 年 6 月 30 日拟置出资产进行了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的审计意见。以下数据摘自于大信审字（2006）第 0640 号《审计报告》。

（一）拟置出资产模拟资产负债表

项　　目	2006年6月30日	项　　目	2006年6月30日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7，574，886.02	短期借款	423，450，000.00
应收账款	124，840，425.22	应付票据	
其他应收款	831，904，879.23	应付账款	238，739，593.79
预付账款	13，777，874.97	预收账款	31，009，211.31
存　货	139，580，111.25	应付工资	13，887，811.55
待摊费用	1，744，737.98	应付福利费	15，142，975.37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0.00	应付股利	
其他流动资产	0.00	应交税金	11，298，414.15
流动资产合计	1，119，422，914.67	其他应交款	456，642.61
长期投资：		其他应付款	418，215，019.37
长期股权投资	464，879，341.07	预提费用	23，134，614.50
长期债权投资	0.00	预计负债	
长期投资合计	464，879，341.07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53，000，000.00
固定资产：		其他流动负债	0.00
固定资产原价	844，439，606.58	流动负债合计	1，228，334，282.65
减：累计折旧	274，600，572.23	长期负债：	
固定资产净值	569，839，034.35	长期借款	99，200，000.00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8，209，924.73	应付债券	0.00
固定资产净额	561，629，109.62	长期应付款	
在建工程	854，081.52	专项应付款	741，700.00
固定资产合计	562，483，191.14	其他长期负债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	0.00	长期负债合计	99，941，700.00
无形资产	216，855，247.26	递延税项：	
长期待摊费用	3，242，774.42	递延税款贷项	
其他长期资产	0.00	负债合计	1，328，275，982.65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合计	220，098，021.68	净资产：	1，038，607，485.91
资产总计	2，366，883，468.56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2，366，883，468.56

（二）利润及利润分配表

项　目	2003年度	2004年度	2005年度	2006年1–6月
一、主营业务收入	992，757，254.59	1，664，144，943.82	1，470，991，613.73	208，745，981.47
减：主营业务成本	949，387，340.88	1，609，050，276.36	1，458，975，501.14	209，090，022.96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2，418，117.35	1，468，057.05	1，142，660.63	614，573.06
二、主营业务利润	40，951，796.36	53，626，610.41	10，873，451.96	–958，614.55
加：其他业务利润	2，476，726.50	251，121.88	–3，560，183.71	–5，879，935.39
减：营业费用	147，653，995.63	178，980，992.03	171，406，605.25	46，748，710.88
管理费用	187，218，868.66	150，175，480.44	163，639，437.96	61，992，075.76
财务费用	27，620，099.25	26，434，219.63	16，331，504.66	22，785，311.80
三、营业利润	–319，064，440.68	–301，712，959.81	–344，064，279.62	–138，364，648.38
加：投资收益	7，568，534.45	–21，376，531.80	–40，358，695.02	–42，442，580.32
补贴收入	879，743.00	1，916，982.22	7，019，496.03	
营业外收入	1，498，236.57	661，090.27	1，031，673.70	4，182，949.38
减：营业外支出	3，710，613.98	6，857，673.41	9，741，884.52	10，701，020.62
四、利润总额	–312，828，540.64	–327，369，092.53	–386，113，689.43	–187，325，299.94
减：所得税	24，227.08	124，106.90	11，911.53	
五、净利润	–312，852，767.72	–327，493，199.43	–386，125，600.96	–187，325，299.94

（三）审计意见

对本公司拟置出资产截至 2006 年 6 月 30 日模拟报表，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具体如下：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根据内蒙古草原兴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草原兴发”）与内蒙古平庄煤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煤集团”）签订的《资产置换协议》所确定的拟置出草原兴发的全部资产和除保留部分银行债务外的其他全部负债而编制的 2006 年 6 月 30 日的模拟资产负债表以及 2006 年 1–6 月、2005 年度、2004 年度、2003 年度的模拟利润表。上述模拟报表的编制是草原兴发管理当局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这些报表发表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合理确信会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审计工作包括在抽查的基础上，结合草原兴发拟置换资产和负债的实际情况，检查支持会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证据，评价管理当局在编制会计报表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作出的重大会计估计，以及评价会计报表的整体反映。我们相信，我们的审计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上述草原兴发按后附附注二所披露的编制基础编制的模拟资产负债表和模拟利润表符合国家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制度》和其他相关法规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拟置出资产和负债 2006 年 6 月 30 日的模拟财务状况及 2006 年 1–6 月、2005 年度、2004 年度、2003 年度的模拟经营成果。

三、拟置入资产模拟会计报表

本次拟置入资产为平煤集团风水沟、西露天、六家及古山煤矿经营性资产、老公营子在建工程资产和平煤集团销售公司、供应公司、租赁站、核算中心等核心辅助部门的经营性资产。

五洲联合对截至 2006 年 6 月 30 日拟置入资产进行了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的审计意见。以下数据摘自于五洲会字[2006]2–0001 号《审计报告》。

（一）拟置入资产模拟资产负债表

资　产	2006年6月30日	2005年12月31日	2004年12月31日	200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46，924，473.13	266，555，784.02	127，889，359.29	47，686，363.66
短期投资	0.00	0.00	0.00	0.00
应收票据	16，592，723.55	1，000，000.00	3，000，000.00	8，920，000.00
应收股利	0.00	0.00	0.00	0.00
应收利息	0.00	0.00	0.00	0.00
应收帐款	230，349，929.69	224，831，808.43	160，117，878.05	211，512，498.59
其他应收款	0.00	0.00	0.00	0.00
预付帐款	73，078，423.00	28，639，449.31	23，925，692.38	14，691，941.69
应收补贴款	0.00	0.00	0.00	0.00
存货	50，630，381.87	34，279，949.42	25，939，847.17	37，374，636.81
待摊费用	0.00	0.00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0.00	0.00	0.00	0.00
其他流动资产	0.00	0.00	0.00	0.00
流动资产合计	617，575，931.24	555，306，991.18	340，872，776.89	320，185，440.75
长期投资：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0.00	0.00	0.00	0.00
长期债权投资	0.00	0.00	0.00	0.00
长期投资合计	0.00	0.00	0.00	0.00
其中：合并价差		0.00	0.00	0.00
固定资产：	0.00		0.00	0.00
固定资产原价	1，264，520，899.01	1，231，679，748.91	1，170，661，226.15	1，255，987，277.85
减：累计折旧	549，358，733.46	527，907，877.12	475，067，237.94	446，385，298.79
固定资产净值	715，162，165.55	703，771，871.79	695，593，988.21	809，601，979.06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46，903，510.41	0.00	0.00	0.00
固定资产净额	668，258，655.14	703，771，871.79	695，593，988.21	809，601，979.06
工程物资		0.00	0.00	0.00
在建工程	152，804，373.04	122，097，882.52	36，219，578.32	1，419，307.00
固定资产清理	0.00	0.00	0.00	0.00
固定资产合计	821，063，028.18	825，869，754.31	731，813，566.53	811，021，286.06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			0.00	0.00
无形资产	0.00	0.00	0.00	0.00
长期待摊费用	0.00	0.00	0.00	0.00
其他长期资产	0.00	0.00	0.00	0.00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合计	0.00	0.00	0.00	0.00
资产总计	1，438，638，959.42	1，381，176，745.49	1，072，686，343.42	1，131，206，726.81
负债合计				
净资产	1，438，638，959.42	1，381，176，745.49	1，072，686，343.42	1，131，206，726.81

说明：置入资产模拟报表中无形资产（采矿权）没有入帐，故帐面值没有显示。

（二）利润及利润分配表

项　目	2006年1–6月	2005年度	2004年度	2003年度
一、主营业务收入	727，006，752.14	1，067，180，274.24	765，822，309.38	501，076，866.01
减：主营业务成本	381，328，714.50	747，820，261.53	532，314，290.71	334，136，309.07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21，695，363.91	24，933，119.52	15，852，741.29	7，822，868.90
二、主营业务利润	323，982，673.73	294，426，893.19	217，655，277.38	159，117，688.04
加：其他业务利润	7，591，347.62	30，778，898.08	10，377，375.29	12，162，194.07
减：营业费用	1，983，009.68	5，798，848.03	7，088，850.47	5，900，007.31
管理费用	104，131，677.09	171，412，307.85	98，011，230.04	94，041，718.26
财务费用	2，638，453.74	274，948.85	2，834，943.90	4，506，494.86
三、营业利润	222，820，880.84	147，719，686.54	120，097，628.26	66，831，661.68
加：投资收益	0.00	0.00	0.00	0.00
补贴收入	0.00	0.00	0.00	0.00
营业外收入	17，824，457.86	2，311，902.47	616，078.06	2，218，064.11
减：营业外支出	57，153，076.14	3，857，124.01	1，914，145.48	2，597，395.93
四、利润总额	183，492，262.56	146，174，465.00	118，799，560.84	66，452，329.86
减：所得税	76，941，476.10	48，834，477.90	36，306，786.32	25，057，421.97
少数股东损益	0.00	0.00	0.00	0.00
五、净利润	106，550，786.46	97，339，987.10	82，492，774.52	41，394，907.89

（三）审计意见

对本次拟置入资产截至 2006 年 6 月 30 日模拟报表，五洲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具体如下：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内蒙古平庄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按照后附的贵公司会计报表附注二编制基础编制的 2003 年 12 月 31 日、2004 年 12 月 31 日、2005 年 12 月 31 日、2006 年 6 月 30 日的模拟资产负债表和 2003 年度、2004 年度、2005 年度、2006 年 1–6 月份的模拟利润表。这些会计报表的编制是贵公司管理当局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这些会计报表发表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合理确信会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审计工作包括在抽查的基础上检查支持会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证据，评价管理当局在编制会计报表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作出的重大会计估计，以及评价会计报表的整体反映。我们相信，我们的审计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按附注二编制基础编制的上述会计报表符合国家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贵公司在附注二编制基础中涉及到的相关资产 2003 年 12 月 31 日、2004 年 12 月 31 日、2005 年 12 月 31 日、2006 年 6 月 30 日模拟的财务状况及 2003 年度、2004 年度、2005 年度、2006 年 1–6 月份模拟的经营成果。

四、根据资产置换暨定向发行方案模拟编制的公司备考财务会计信息

（一）备考会计报表编制基准

本备考会计报表系假设平煤集团拟置入的资产自 2003 年 1 月 1 日起由本公司持有并经营。由于本公司仅保留部分银行负债，因此，备考利润表系根据本公司保留的银行负债产生的利息支出和与平煤集团拟置入资产相关业务 2003 年度、2004 年度、2005 年度、2006 年 1–6 月份的利润表按本附注三（备考报表附注三）的各项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编制。2006 年 6 月 30 日备考资产负债表系根据资产置换协议中协议价及中资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资产评估报告（中资评字[2006]第 129 号）和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中天华矿评报[2006]69、70、71、73 号）中有关平煤集团拟置入资产评估结果并考虑资产置换差额相关处理方式后调整编制。

（二）注册会计师审计意见

五洲联合对备考报表发表了标准无保留的审计意见，认为草原兴发按附注二（备考报表附注二）编制基础编制的上述会计报表符合国家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草原兴发在附注二编制基础中涉及到的相关资产 2006 年 6 月 30 日备考财务状况及 2003 年度、2004 年度、2005 年度、2006 年 1–6 月份备考经营成果。

（三）备考报表

1、备考资产负债表

资　　产	2006年6月30日	负债和股东权益	2006年6月30日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246，924，473.13	短期借款	895，200，000.00
短期投资	0.00	应付票据	0.00
应收票据	16，592，723.55	应付帐款	0.00
应收股利	0.00	预收帐款	0.00
应收利息	0.00	应付工资	0.00
应收帐款	242，451，833.71	应付福利费	0.00
其他应收款	0.00	应付股利	0.00
预付帐款	73，078，423.00	应交税金	0.00
应收补贴款	0.00	其他应交款	0.00
存货	56，604，665.04	其他应付款	426，109，361.98
待摊费用	0.00	预提费用	0.00
一年内到期长期债权投资	0.00	预计负债	0.00
其他流动资产	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0.00
流动资产合计	635，652，118.43	其他流动负债	0.00
长期投资：		流动负债合计	1，321，309，361.98
长期股权投资	0.00	长期负债：	
长期债权投资	0.00	长期借款	195，600，000.00
长期投资合计	0.00	应付债券	0.00
其中：合并价差	0.00	长期应付款	0.00
固定资产：		专项应付款	0.00
固定资产原价	1，457，656，736.34	其他长期负债	0.00
减：累计折旧	637，075，771.16	长期负债合计	195，600，000.00
固定资产净值	820，580，965.18	递延税项：	0.00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0.00	递延税款贷项	0.00
固定资产净额	820，580，965.18	负 债 合 计	1，516，909，361.98
工程物资	0.00	少数股东权益	0.00
在建工程	137，523，935.74		
固定资产清理	0.00	股东权益：	
固定资产合计	958，104，900.92	股本	1，014，306，324.00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		减：已归还投资	0.00
无形资产	1，103，064，030.00	股本净额	1，014，306，324.00
长期待摊费用	0.00	资本公积	1，737，894，193.01
其他长期资产	0.00	盈余公积	2，634，701.67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合计	1，103，064，030.00	其中：法定公益金	0.00
		未分配利润	（1，574，923，531.31）
递延税项：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0.00
递延税款借项	0.00	股东权益合计	1，179，911，687.37
资产总计	2，696，821，049.35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696，821，049.35

2、备考损益表

项　目	2006年1–6月	2005年度	2004年度	2003年度
一、主营业务收入	727，006，752.14	1，067，180，274.24	765，822，309.38	501，076，866.01
减：主营业务成本	381，328，714.50	747，820，261.53	532，314，290.71	334，136，309.07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21，695，363.91	24，933，119.52	15，852，741.29	7，822，868.90
二、主营业务利润	323，982，673.73	294，426，893.19	217，655，277.38	159，117，688.04
加：其他业务利润	7，591，347.62	30，778，898.08	10，377，375.29	12，162，194.07
减：营业费用	1，983，009.68	5，798，848.03	7，088，850.47	5，900，007.31
管理费用	104，131，677.09	171，412，307.85	98，011，230.04	94，041，718.26
财务费用	33，514，705.74	61，864，648.85	61，761，434.40	63，075，434.86
三、营业利润	191，944，628.84	86，129，986.54	61，171，137.76	8，262，721.68
加：投资收益	0.00	0.00	0.00	0.00
补贴收入	0.00	0.00	0.00	0.00
营业外收入	17，824，457.86	2，311，902.47	616，078.06	2，218，064.11
减：营业外支出	57，153，076.14	3，857，124.01	1，914，145.48	2，597，395.93
四、利润总额	152，616，010.56	84，584，765.00	59，873，070.34	7，883，389.86
减：所得税	66，752，312.94	28，509，876.90	16，861，044.45	5，729，671.77
少数股东损益	0.00	0.00	0.00	0.00
五、净利润	85，863，697.62	56，074，888.10	43，012，025.89	2，153，718.09

备考会计报表附注

一、基本情况

（一）内蒙古草原兴发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草原兴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原名为内蒙古赤峰兴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系经赤峰市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以赤体改委发（1993）19 号文件批准，以赤峰大兴公司为主要发起人联合五家镇企业公司、五家镇房身村企业公司共同发起并定向募集法人股和内部职工股于 1993 年 3 月 18 日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1997 年 5 月 12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字（1997）212 号文批准，本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境内上市内资股（A 股）股票并上市交易。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2]131 号《关于核准内蒙古草原兴发股份有限公司配股的通知》，本公司于 2003 年 1 月以 2001 年末总股本 283，272，000 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配 7 股的比例向全体股东配售人民币普通股。本次配股实际配售股份 125，845，687 股，配股价每股人民币 6.43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25，611，716.85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人民币 783，576，050.56 元。配股完成后公司股本增至 409，117，687.00 元。

2006 年 3 月 29 日，经公司 200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表决通过，本公司实施了股权分置改革：以股权分置改革时流通股股份 186，170，400.00 股为基数，以截止 2005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资本公积金向股份变更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流通股股东转增 205，188，637.00 股，即流通股股东每 10 股获得 11.02155 股的转增股份，并于 2006 年 4 月 6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股份变更登记手续，非流通股股东以此获得所持股份的上市流通权。上述对价水平若换算为非流通股股东送股方案，相当于流通股股东每 10 股获送 4.0 股。股权分置改革完成后，公司股本总额增至 614，306，324.00 元。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号：1500001700084

公司住所：内蒙古赤峰元宝山区平庄镇

注册资本：614，306，324.00 元

法定代表人：张振武

公司经营范围：（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应经审批的未获审批前不得生产经营）农作物种植业、其他农业；林业；牲畜饲养放牧业，家禽饲养业；食品加工、制造、餐饮；饮料制造；木材加工及制品；经销兽用药品及器械；生产添加剂预混饲料；酒制造；生物工程制品；辐照灭菌，消毒服务；生产、经营辐照化工类产品、水产品加工与销售；牧草、饲料销售。

根据公司与内蒙古平庄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平煤集团”）拟签订的《资产置换协议》及相关资产重组方案，双方资产置换完成后，本公司主营业务将调整为煤炭的采掘和销售业务。

（二）置入资产方及拟置入资产

1、平煤集团

平煤集团系经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批准，于 2000 年 7 月 18 日成立的国有独资公司，前身为 1959 年成立的平庄矿务局，初始注册资本为 164，510，000.00 元，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15040001000366。2003 年 10 月 21 日，经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以内政股批字[2003]24 号文批准，平煤集团注册资本增加到 746，749，341.49 元，并于 2003 年 10 月 28 日办理了工商变更手续。

经营范围：法律、法规禁止的不得经营，应经审批的未获审批前不得经营，法律、法规未规定审批的企业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法定代表人：孙国建。

2、拟置入资产

（1）、拟置入资产的范围。

根据公司与平煤集团拟签订的资产置换协议，平煤集团拟以所属独立核算单位古山矿、风水沟矿、西露天矿、六家矿的经营性资产、老公营子矿在建工程、固定资产等以及平煤集团本部、核算中心、供应公司、销售公司等必要辅助部门的主要经营性资产作为本次拟置入资产，主要为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及采矿权等。

（2）、拟置入资产相关说明

2005 年 4 月 27 日，平煤集团与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中国华融资产管理公司共同出资成立了赤峰平庄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其中应由平煤集团以 2004 年 12 月 31 日的部分净资产额 532，854，143.42 元出资部分，截至目前出资尚未到位，该部分出资占赤峰平庄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的 50.39％。本次拟置入资产与上述出资净资产相对应的主要经营性资产无法明确划分。

西露天矿是平煤集团于 2004 年 2 月 6 日成立的全资子公司，全称为内蒙古平庄煤业（集团）西露天煤矿有限责任公司，截至目前平煤集团尚未履行出资义务。本次拟置入资产包括剥离后的西露天矿主要经营性资产。

（三）重组方案概述

本次重组方案基本思路包括三个部分：

（1）股权收购

平煤集团通过协议方式收购公司前三大股东合计持有的本公司 36.29％股权，即限制性流通股份 222，947，287.00 股，并继续履行公司在股权分置改革中原法人股东的有关承诺。收购后，平煤集团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

（2）、资产置换

双方拟以 2006 年 6 月 30 日为基准日，以本公司全部资产扣除保留的 1，090，800，000.00 元的银行负债之外的全部负债后的评估后资产净额 1，282，711，687.37 元与平煤集团拥有的评估后部分煤业经营性资产净额协议价 2，696，821，049.35 元进行置换，由于平煤集团拟置入评估后资产净额协议价大于公司拟置出评估后资产净额，使得在资产置换环节形成置换差额 1，414，109，361.98 元。

（3）、定向增发

对于资产置换差额，一部分由公司以 2006 年 9 月 1 日停牌前公司股票 20 个交易日的平均价 2.47 元 / 股向平煤集团新增 400，000，000.00 股限制性可流通股份为对价进行支付，总价为 988，000，000.00 元。

另一部分差额 426，109，361.98 元，形成公司对平煤集团负债，计入其它应付款，在以后 5 年内支付。

二、备考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备考会计报表系假设平煤集团拟置入的资产自 2003 年 1 月 1 日起由本公司持有并经营，以业经北京五洲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平煤集团拟置入资产 2003 年度、2004 年度、2005 年度、2006 年 1–6 月份的会计报表及中资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平煤集团拟置入资产 2006 年 6 月 30 日为基准日的资产评估报告为基础，加上本公司保留的 1，090，800，000.00 元的银行负债，并考虑资产置换差额相关处理方式，按本附注三的各项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调整后编制。

由于本公司仅保留部分银行负债，因此，备考利润表系根据本公司保留的银行负债产生的利息支出和与平煤集团拟置入资产相关业务 2003 年度、2004 年度、2005 年度、2006 年 1–6 月份的利润表按本附注三的各项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编制。2006 年 6 月 30 日备考资产负债表系根据资产置换协议中协议价及中资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资产评估报告（中资评字[2006]第 129 号）和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中天华矿评报[2006]69、70、71、73 号）中有关平煤集团拟置入资产评估结果并考虑资产置换差额相关处理方式后调整编制。

三、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会计制度

执行《企业会计制度》及其有关补充规定。

2、会计年度

采用公历制，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2006 年 6 月 30 日备考资产负债表有关项目系根据资产置换协议中协议价及中资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资产评估报告书（中资评字[2006]第 129 号）和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中天华矿评报[2006]69、70、71、73 号）中有关平煤集团拟置入资产评估结果调整编制。

5、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对发生的外币经济业务，按当月一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价中间价折合人民币记账。期末对货币性项目中的外币余额按期末市场汇价中间价进行调整，发生的差额，与购建固定资产有关的予以资本化，属于筹建期的计入长期待摊费用，属于生产经营期的计入财务费用。

6、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以持有时间短（一般是指从购买之日起三个月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作为确定现金等价物的标准。

7、短期投资核算方法

短期投资，是指能够随时变现并且持有时间不准备超过 1 年(含 1 年)的投资，包括股票、债券、基金等。短期投资按照以下原则核算：

（1）短期投资在取得时按照投资成本计量。短期投资取得时的投资成本按以下方法确定：

1）以现金购入的短期投资，按实际支付的全部价款，包括税金、手续费等相关费用。实际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领取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单独核算，不构成短期投资成本。

2）投资者投入的短期投资，按投资各方确认的价值，作为短期投资成本。

3）接受债务人以非现金资产抵偿债务方式取得的短期投资，或以应收债权换入的短期投资，按应收债权的账面价值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短期投资成本。

4）以非货币性交易换入的短期投资，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短期投资成本。

（2）短期投资的现金股利或利息，于实际收到时，冲减投资的账面价值。

（3）处置短期投资时，将短期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作为当期投资损益。

（4）期末对短期投资按成本与市价孰低计量，对市价低于成本的差额，计提短期投资跌价准备。

8、坏账损失的核算方法

(1)坏账确认标准

因债务人已破产或者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或者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并且具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对有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根据公司的管理权限，经批准后作为坏账损失，并冲销计提的坏账准备。

(2)坏账损失核算方法

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

(3)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和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按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账龄并结合个别认定法分析计提。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情况，确定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如下：

帐龄	坏账准备提取比例
1年以内	5%
1～2 年	10%
2～3 年	20%
3～4 年	40%
4～5 年	80%
5年以上	100%

(4)账龄的确认方法

在存在多笔应收款项、且各笔应收款项账龄不同的情况下，收到债务单位当期偿还的部分债务，逐笔认定收到的是哪一笔应收款项；如果确实无法认定的，按照先发生先收回的原则确定，剩余应收款项的账龄按上述同一原则确定。

9、存货核算方法

（1）存货分为：原材料、材料物资、库存商品、包装物和在产品、委托加工物资、材料成本差异等。

（2）取得和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公司在取得存货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采用永续盘存制确定存货数量。发出存货时，除个别材料发生量很少的单位采用实际成本外，均采用计划成本；计划成本与实际成本之间的差额，即材料成本差异按月分摊；材料成本差异的分摊采用本月材料成本差异率，采用上月材料成本差异率的，年末应调整为本月材料成本差异率。

本月材料成本差异率 =（月初结存材料成本差异 + 本月增加材料的成本差异）/（月初结存材料的计划成本 + 本月增加材料的计划成本）× 100%

上月材料成本差异率 = 月初结存材料成本差异 / 月初结存材料的计划成本 × 100%

采用实际成本核算发出存货的，按个别计价法确定实际成本。

（3）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期末，公司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由于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和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造成的存货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价原则，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可变现净值确认的依据为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金后的金额。

10、长期投资核算方法

(1)长期股权投资

持有时间准备超过 1 年(不含 1 年)的各种股权性质的投资，包括购入的股票和其他股权投资等，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时以初始投资成本计价。初始投资成本按以下方法确定：

1）以现金购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实际支付的全部价款(包括支付的税金、手续费等相关费用)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实际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但尚未领取的现金股利，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减去已宣告但尚未领取的现金股利的差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接受债务人以非现金资产抵偿债务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或以应收债权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按应收债权的账面价值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以非货币性交易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对其他单位的投资占该单位有表决权资本总额 20%或 20%以上，或虽投资不足 20%但具有重大影响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其他单位的长期股权投资占该单位有表决权资本总额 20%以下，或对其他单位的投资虽占该单位有表决权资本总额 20%或 20%以上，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采用成本法核算。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其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差额作为股权投资差额。对于初始投资成本大于应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借方差额，按一定期间摊销计入当期损益，合同规定了投资期限的，按投资期限平均摊销；合同没有规定投资期限的，股权投资差额按 10 年平均摊销。对于初始投资成本小于应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份额的贷方差额，作为资本公积处理。

处置股权投资时，以实际取得的价款，扣除已计提的长期投资减值准备后按与股权投资账面余额的差额，作为当期投资损益。

(2)长期债权投资

持有的在 1 年内(含 1 年)不能变现或不准备随时变现的债券和其他债权投资，确认为长期债权投资，取得时以初始投资成本计价。

债券投资在持有期间按期计提利息收入，调整溢价或折价摊销额以及减去取得时发生的相关费用的摊销额后，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债权投资按期计算的应收利息确认为当期损益，但若计提的利息到期不能收回，则停止计提利息。到期收回或未到期提前处置债权投资时，实际取得的价款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债券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减去相关费用及尚未到期的债券利息，与债券面值之间的差额，作为债券投资的溢价或折价。债券投资的溢价或折价采用直线法于确认相关债券利息收入时摊销。

(3)长期投资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期末时，若长期投资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投资的账面价值，则按单项长期投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11、委托贷款核算方法

公司的委托贷款按取得时实际支付的全部价款入账，并按期计提利息，计入当期损益；企业按期计提的利息到付息期不能收回的，应当停止计提利息，并冲回原已计提的利息。

期末对委托贷款本金逐项进行检查，如果有迹象表明委托贷款本金高于可收回金额的，按可收回金额低于委托贷款本金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

12、固定资产计价和折旧方法

(1)固定资产标准：

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并且使用期限超过一年、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下列 12 种煤矿专用工具，不作为固定资产核算：风镐、电煤钻、矿灯、7.5KW 及以下的电动机和水泵、200A 及以下的低压防爆开关、10KVA 及以下的变压器、局扇、矿车（包括平板车、坑木台车）、自救器、综合保护器、瓦斯检定器。

(2)固定资产的分类：

井巷建筑物、房屋及建筑物、构筑物及其他辅助设施、专用设备、通用设备、运输设备、电气设备、电子通讯设备、仪器仪表等。

(3)固定资产的取得计价：

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则计价。

(4)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使可能流入企业的经济利益超过原先的估计，则该后续支出记入固定资产价值，其增记后的金额不超过该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除此以外的后续支出，确认为当期费用。

(5)固定资产折旧方法：

井巷建筑物未提足折旧部分按产量计提折旧，计提比例为 2.5 元 / 吨。

其他固定资产以平均年限法计提折旧。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经济使用年限	预计净残值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50年	5%	4.75%–1.90%
施	10–50年	5%	9.50%–1.90%
运输设备	10年	5%	9.50%
专用设备	3–30年	5%	31.67%–3.17%
电气设备	5–20年	5%	19.00%–4.75%
电子通讯设备	8–20年	5%	11.88%–4.75%
仪器仪表	7–12年	5%	13.57%–7.92%
通用设备	7–28年	5%	13.57%–3.39%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年限平均法单独计提折旧；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在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年限平均法单独计提折旧。

(6)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于期末对固定资产进行检查，如发现存在下列情况，计算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如果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①固定资产市价大幅度下跌，其跌幅大大高于因时间推移或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并且在预计的近期内不可能恢复；

②企业所处经营环境，如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或者产品营销市场在当期发生或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并对企业产生负面影响；

③同期市场利率等大幅度提高，进而很可能影响企业计算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的折现率，并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④固定资产陈旧过时或发生实体损坏等；

⑤固定资产预计使用方式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负面影响；

⑥其他有可能表明资产已发生减值的情况。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计提。

13、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公司的在建工程按工程项目分别核算，以实际发生的全部支出入账，并在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全部成本结转固定资产。与购建在建工程直接相关的借款利息支出、汇兑损益和外币折算差额等借款费用，在工程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予以资本化，计入工程成本；在工程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计入当期损益。

不能按时决算的固定资产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竣工决算或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估价结转固定资产，并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按照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同时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公司定期或者至少每年年度终了，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如果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了减值，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存在下列一项或若干项情况的，应当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 3 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

（2）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公司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

（3）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计提。

14、生产安全费用、维简费及井巷费核算方法：

(1)计提标准

生产安全费用 2005 年 4 月 1 日之前按原煤产量 8 元 / 吨(露天矿按原煤产量 3 元 / 吨)，之后按 20 元 / 吨(露天矿按 8 元 / 吨)从制造费用中提取；维简及井巷费按原煤产量 9.5 元 / 吨从制造费用中提取（维简费 7 元 / 吨，井巷费 2.5 元 / 吨）

(2)核算方法：

生产安全费用计提时借记“制造费用”科目，贷记“长期应付款”科目；使用时，费用类支出直接冲减“长期应付款”科目；形成固定资产的在“在建工程”科目归集，项目完工后按实际成本借记“固定资产”科目，贷记“在建工程”科目，同时按固定资产实际成本借记“长期应付款”科目，贷记“累计折旧”科目，该项固定资产在以后使用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维简费计提时借记“制造费用”科目，贷记“其他应付款”科目，使用时，费用类支出直接冲减“其他应付款”科目，形成固定资产的在“在建工程”科目归集，项目完工后按实际成本借记“固定资产”科目，贷记“在建工程”科目；同时按固定资产实际成本借记“其他应付款”科目，贷记“资本公积”科目。

（下转 D68 版）